

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64号）的核准，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896.3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020.6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875.6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622号《验资报告》。

截至到2017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华夏银行深圳沙井支行、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于2017年7月5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三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 1、开户行名称：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5000088708340

金额（人民币）：12,285.75万元（含存款利息1.1万元）

用途：物联网模块与技术方建设项

2、开户行名称： 中国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73169041508

金额（人民币）：5,591.00万元

用途：精密制造智能化改造项目

3、开户行名称：华夏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874000000167994

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到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三、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到2017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使用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到201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均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和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